

## 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天津市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管理办法》(津政办发〔2019〕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批准,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负责组织实施编号为津辰西(挂)G2020-003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工作,天津市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具体操作挂牌交易工作。现就有关挂牌事项公告如下:

规划用地性质	规划用地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一类工业用地	123216.3	≤1.5	≥20	≤45

该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50年,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7652万元。  
其他要求:  
1.有关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和装

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附件,后续监管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  
2.其他规划与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及其附件;  
3.受让人须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付不低于全部土地出让金的50%,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缴齐全部土地出让金;  
4.受让人须自交付土地之日起1年内开工、自开工之日起4年内竣工。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凡欠缴土地出让金的单位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竞买人存在下列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在结案和问题查处整改到位前,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  
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

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  
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  
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  
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  
5.依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存在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不在北辰区的,应按照规定在北辰区注册新公司,并由该新公司在《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规定的时限内办理签订《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有关事宜。  
竞买人须交付竞买保证金人民币2500万元,接受等额外币(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或境外人民币支付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期限为2021年7月21日16:30,竞买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1日17:30。

具体申请竞买办法和相关条件请参阅挂牌文件《竞买须知》。  
四、获取挂牌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本次挂牌公告日期为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13日,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7月21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或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获取挂牌文件。  
五、挂牌时间和地点  
该地块挂牌时间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3日9:15,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交易大厅及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电子显示屏进行挂牌,并接受报价(法定节假日除外)。  
若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提出竞买申请的,须在挂牌截止日2021年7月23日9:15前到

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进行现场报价,参加现场竞价活动。当日,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不接受报价申请。  
六、挂牌标的竞买增价幅度  
本次挂牌标的增价幅度为人民币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  
七、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八、其他  
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该地块挂牌出让文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九、联系方式  
咨询联系单位: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2)86988992  
获取挂牌文件咨询: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22)23195966  
竞买报名咨询: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22)23195982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2021年6月23日

## 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天津市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管理办法》(津政办发〔2019〕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批准,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负责组织实施编号为津辰风(挂)G2021-005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工作,天津市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具体操作挂牌交易工作。现就有关挂牌事项公告如下:

规划用地性质	规划用地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一类工业用地	191376.6	≤2.0	≤20	≥55

该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50年,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18778万元。  
其他要求:  
1.有关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和装

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附件,后续监管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  
2.其他规划与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及其附件;  
3.受让人须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付不低于全部土地出让金的50%,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缴齐全部土地出让金;  
4.受让人须自交付土地之日起1年内开工、自开工之日起4年内竣工。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凡欠缴土地出让金的单位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竞买人存在下列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在结案和问题查处整改到位前,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  
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

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  
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  
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  
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  
5.依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存在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不在北辰区的,应按照规定在北辰区注册新公司,并由该新公司在《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规定的时限内办理签订《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有关事宜。  
竞买人须交付竞买保证金人民币5000万元,接受等额外币(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或境外人民币支付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期限为2021年7月21日16:30,竞买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1日17:30。

具体申请竞买办法和相关条件请参阅挂牌文件《竞买须知》。  
四、获取挂牌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本次挂牌公告日期为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13日,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7月21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或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获取挂牌文件。  
五、挂牌时间和地点  
该地块挂牌时间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3日9:25,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交易大厅及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电子显示屏进行挂牌,并接受报价(法定节假日除外)。  
若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提出竞买申请的,须在挂牌截止日2021年7月23日9:25前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8号)进行现场报价,参加现场竞价活动。当日,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不接受报价申请。  
六、挂牌标的竞买增价幅度  
本次挂牌标的增价幅度为人民币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  
七、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八、其他  
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该地块挂牌出让文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九、联系方式  
咨询联系单位: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2)86988992  
获取挂牌文件咨询: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22)23195966  
竞买报名咨询: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22)23195982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2021年6月23日

## 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天津市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管理办法》(津政办发〔2019〕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天津市北辰区人民政府批准,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负责组织实施编号为津辰示(挂)G2021-006号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工作,天津市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具体操作挂牌交易工作。现就有关挂牌事项公告如下:

规划用地性质	规划用地面积(平方米)	容积率	绿地率(%)	建筑密度(%)
一类工业用地	279570.3	≤2.0	≤20	≥55

该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50年,挂牌起始价为人民币19914万元。  
其他要求:  
1.有关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和装

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附件,后续监管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  
2.其他规划与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及其附件;  
3.受让人须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付不低于全部土地出让金的50%,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缴齐全部土地出让金;  
4.受让人须自交付土地之日起1年内开工、自开工之日起4年内竣工。  
三、竞买人资格要求及其他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参加竞买(凡欠缴土地出让金的单位及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竞买人存在下列违法违规违约行为的,在结案和问题查处整改到位前,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  
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

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  
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  
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  
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  
5.依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存在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不在北辰区的,应按照规定在北辰区注册新公司,并由该新公司在《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规定的时限内办理签订《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有关事宜。  
竞买人须交付竞买保证金人民币5000万元,接受等额外币(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或境外人民币支付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期限为2021年7月21日16:30,竞买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1日17:30。

具体申请竞买办法和相关条件请参阅挂牌文件《竞买须知》。  
四、获取挂牌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本次挂牌公告日期为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13日,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7月21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或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获取挂牌文件。  
五、挂牌时间和地点  
该地块挂牌时间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3日9:35,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交易大厅及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电子显示屏进行挂牌,并接受报价(法定节假日除外)。  
若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提出竞买申请的,须在挂牌截止日2021年7月23日9:35前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

88号)进行现场报价,参加现场竞价活动。当日,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北辰区交易厅不接受报价申请。  
六、挂牌标的竞买增价幅度  
本次挂牌标的增价幅度为人民币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  
七、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八、其他  
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该地块挂牌出让文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九、联系方式  
咨询联系单位: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电话:(022)86988992  
获取挂牌文件咨询: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22)23195966  
竞买报名咨询: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22)23195982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北辰分局  
2021年6月23日

## 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天津市工业用地招标拍卖挂牌出让管理办法》(津政办发〔2019〕22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天津市武清区人民政府批准,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武清分局负责组织实施6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公开挂牌出让工作,天津市土地利用事务中心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具体操作挂牌交易工作。现就有关挂牌事项公告如下:

序号	地块编号	位置	现状	规划用地性质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用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系数	建筑限高(m)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期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准入产业类别	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要求	成交时间
1	津武(挂)G2020-031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瑞园道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33321.2	33321.9	工业	≥0.8	≤65%	20%	≥35%	/	5270.9940	1400	50	≥4500	C3032非金属材料制品业(建筑用石加工)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45
2	津武(挂)G2020-032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瑞园道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6644.5	26643.8	工业	≥0.8	≤65%	20%	≥35%	/	4243.5234	1100	50	≥4500	C3032非金属材料制品业(建筑用石加工)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50
3	津武(挂)G2020-042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京沪高速公路东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6552.3	26552.3	工业	≥0.8	≤55%	20%	≥35%	/	2323.6921	600	50	≥4500	C3389金属制品业(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55
4	津武(挂)G2020-045号	武清区源和道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33333.8	33333.8	工业	≥0.8	≤55%	20%	≥36%	/	6400.3829	1920	50	≥6000	C2320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武清区开发区	2021年7月23日10:00
5	津武(挂)G2020-061号	武清区泗村店镇京沪高速东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5595.1	25595.1	工业	≥0.7	≤55%	20%	≥35%	38	3844.9500	1000	50	≥4500	C3351金属制品业(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	武清区泗村店镇	2021年7月23日10:05
6	津武(挂)G2020-062号	武清区泗村店镇碱东路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3470.0	23470.0	工业	≥0.8	≤55%	20%	≥34%	38	4439.4508	1200	50	≥4500	C3525专用设备制造业(模具制造)	武清区泗村店镇	2021年7月23日10:10

竞买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得参加土地竞买活动:  
1.存在伪造公文骗取用地和非法倒卖土地等犯罪行为的;  
2.存在非法转让土地使用权等违法行为的;  
3.因企业原因造成土地闲置一年以上的;  
4.开发建设企业违背出让合同约定条件开发利用土地的;  
5.依国家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存在违法违规信用记录。  
各地块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要求详见本公告附表,在《挂牌地块成交确认书》规定的时限内办理签订《天津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

让合同》有关事宜。  
各地块竞买人须交付的竞买保证金数额详见本公告附表,接受等额外币(美元、欧元、日元、港币)或跨境人民币支付竞买保证金。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1日16:30,竞买申请报名截止时间为2021年7月21日17:30。  
其他要求:  
1.有关海绵城市、绿色建筑和装配式建筑的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附件,后续监管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  
2.其他规划与建设要求详见《规划条件通知书》及其附件;  
3.受让人须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内缴付不低于全部土地出

让金的50%,自土地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缴齐全部土地出让金;  
4.受让人须自交付土地之日起一年内开工建设、自开工之日起两年内竣工。  
具体申请竞买的办法请参阅挂牌出让文件《竞买须知》。  
二、获取挂牌出让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本次挂牌公告日期为2021年6月23日至2021年7月13日,自2021年6月25日至2021年7月21日(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9:00-11:30、下午14:30-16:30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或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武清分局获取挂牌出让文件。  
三、挂牌时间和地点  
挂牌时间自2021年7月14日至2021年7月23日(具体时间详见本公告附表),在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交易大厅及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武清区交易厅电子显示屏进行挂牌,并接受报价(法定节假日除外)。  
若在挂牌期限内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竞买人提出竞买申请的,须在挂牌截止日2021年7月23日(具体时间详见本公告附表)前到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天津市和平区曲阜道88号)进行现场报价,参加现场竞价活动。当日,市土地交易有形市场武清区交易厅不接受报价申请。  
四、挂牌标的竞买增价幅度  
各地块挂牌标的增价幅度为人民

币10万元或10万元的整数倍。  
五、确定竞得人的方式  
按照价高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  
六、其他  
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各地块挂牌出让文件,以挂牌出让文件为准。  
七、联系方式  
咨询联系单位: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武清分局  
联系人:张先生  
联系电话:(022)82115031  
获取挂牌文件咨询:  
联系人:孙女士  
联系电话:(022)23295230  
竞买报名咨询:  
联系人:郭女士  
联系电话:(022)23195982  
天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武清分局  
2021年6月23日

序号	地块编号	位置	现状	规划用地性质	出让土地面积(平方米)	用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系数	建筑限高(m)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出让年期	投资强度(万元/公顷)	准入产业类别	竞得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要求	成交时间
1	津武(挂)G2020-031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瑞园道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33321.2	33321.9	工业	≥0.8	≤65%	20%	≥35%	/	5270.9940	1400	50	≥4500	C3032非金属材料制品业(建筑用石加工)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45
2	津武(挂)G2020-032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瑞园道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6644.5	26643.8	工业	≥0.8	≤65%	20%	≥35%	/	4243.5234	1100	50	≥4500	C3032非金属材料制品业(建筑用石加工)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50
3	津武(挂)G2020-042号	武清区汉沽港镇京沪高速公路东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6552.3	26552.3	工业	≥0.8	≤55%	20%	≥35%	/	2323.6921	600	50	≥4500	C3389金属制品业(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京津科技谷产业园	2021年7月23日9:55
4	津武(挂)G2020-045号	武清区源和道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33333.8	33333.8	工业	≥0.8	≤55%	20%	≥36%	/	6400.3829	1920	50	≥6000	C2320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武清区开发区	2021年7月23日10:00
5	津武(挂)G2020-061号	武清区泗村店镇京沪高速东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5595.1	25595.1	工业	≥0.7	≤55%	20%	≥35%	38	3844.9500	1000	50	≥4500	C3351金属制品业(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	武清区泗村店镇	2021年7月23日10:05
6	津武(挂)G2020-062号	武清区泗村店镇碱东路北侧	带地上物、土地权利清晰	二类工业用地	23470.0	23470.0	工业	≥0.8	≤55%	20%	≥34%	38	4439.4508	1200	50	≥4500	C3525专用设备制造业(模具制造)	武清区泗村店镇	2021年7月23日10:10